

债券简称：21 中瑞 01

债券代码：188720.SH

郑州中瑞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025年第一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签署日期：2025年1月

声 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根据郑州中瑞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大同证券”、“受托管理人”）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大同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大同证券书面许可，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用途，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大同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一、本次债券基本情况

- 1、发行主体：郑州中瑞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 2、债券名称：郑州中瑞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 3、简称代码：21 中瑞 01、188720.SH
- 4、发行规模：5.5 亿元。
- 5、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 5 年期。

二、本次债券的重大事项

大同证券作为郑州中瑞实业集团有限公司（21 中瑞 01）公司债的债券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大同证券与发行人签订的《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发行人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发行人法定代表人、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更，详情如下：

（一）人员变更的基本情况

因工作分工调整，公司法定代表人、高级管理人员变更情况如下：

- 1、法定代表人由耿红梅变更为万永兴；
- 2、总经理职务由耿红梅变更为董事长万永兴；
- 3、财务负责人由李金霞变更为袁芳。

（二）人员变更进展情况

截至 2025 年 1 月 2 日，上述变更已经完成内部决议程序，拟于近期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三）新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万永兴：男，1971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北京大学 EMBA。1993 年 7 月至 1997 年 4 月任郑州铁路实业总公司助理经济师，1997 年 4 月至 1999 年 12 月任郑州铁路华东公司宁波瑞新公司经理；1999 年 12 月至 2000 年 6 月，任郑州铁

路煤炭运销总公司副总经理；2000 年 7 月至 2004 年 8 月任徐州市怡丰贸易有限公司总裁；2004 年 8 月至今，任河南中瑞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10 年 12 月至今任郑州中瑞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07 年 10 月至 2023 年 10 月任和昌地产集团有限公司监事，2010 年 12 月至今任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董事长，2012 年 8 月至 2016 年 11 月任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 年 8 月起至 2019 年末，任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袁芳：女，1982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河南财经政法大学本科。2005 年 7 月至 2009 年 3 年历任郑州五龙电力有限公司成本会计、会计主管；2009 年 3 月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历任郑州中瑞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主管会计、财务经理、财务副总监，2025 年 1 月 1 日至今担任郑州中瑞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

三、影响分析

上述人员变更为公司正常人事调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造成负面影响，也不会对董事会决议有效性造成影响。

上述人事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大同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四、相关机构联系方式

（一）发行人：郑州中瑞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如意东路与如意河东四街交叉口北 80 米路西中瑞国际大厦 A 座

联系人：曾佑东

联系电话：15138470801

（二）受托管理人：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海中心 708 室

联系人： 李亚宁

联系电话：18513066658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郑州中瑞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